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肉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GB 273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腌腊肉制品》、《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《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《GB 272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熟肉制品》、《GB 299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整顿办函〔2011〕1号、食品整治办〔2008〕3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酱卤肉制品：铬（以Cr计）、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胭脂红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、大肠埃希氏菌O157:H7、商业无菌。

二、调味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 《GB/T 18186 酿造酱油》、《GB 2717 酱油卫生标准》《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《GB 276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《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《GB 299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食品整治办[2008]3号、整顿办函〔2011〕1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半固态调味料：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、副溶血性弧菌。

液体复合调味料：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、副溶血性弧菌。

三、糕点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《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《GB 299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《GB 709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、食品整治办[2008]3号、整顿办函〔2011〕1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安赛蜜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（以丙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、霉菌。

四、蔬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《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《GB 271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腌菜》、整顿办函〔2011〕1号、《GB 299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酱腌菜：铅（以Pb计）、亚硝酸盐（以NaNO2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比例之和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大肠菌群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。

五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《GB 276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《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《GB 299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《GB 1930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开心果、杏仁、松仁、瓜子：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纽甜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、沙门氏菌。

六、水产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《GB 276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《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《GB 299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《GB 10136-20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动物性水产制品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熟制动物性水产制品：苯并[a]芘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副溶血性弧菌。

七、罐头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《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《[GB 13100 肉类罐头卫生标准](http://down.foodmate.net/standard/sort/3/6153.html" \t "http://down.foodmate.net/standard/_blank" \o "GB 13100-2005 肉类罐头卫生标准（2016-11-13作废）)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畜禽肉类罐头：铬（以Cr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商业无菌。

八、饼干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《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《GB/T 20980 饼干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、霉菌。

九、糖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《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《GB 1739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糖果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铅（以Pb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合成着色剂（柠檬黄、苋菜红、胭脂红、日落黄）、相同色泽着色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